

考研失败,不甘心的他竟在别的考生身上打起主意

小伙倒卖考研试题获刑10个月 他的“上家”没有被追究刑责

南京鼓楼法院昨天审理了这起公安部督办的非法获取国家秘密案

警方:“上家”自称试题来自网络,属“从公开途径获得”,不符合该罪特征

刚本科毕业一年的大学生严某,没有考上研究生,却干起了倒卖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和答案的活。按照他的理解,他从网上买来的试题和答案,真假难辨,他无非就是赚点零花钱。但是没想到,他的运气实在太好,买来的试题中,英语卷的作文题目与真题竟然一模一样。

真题可是属于国家“绝密级”机密,严某因此触犯刑法。昨天,鼓楼法院审理了这起公安部督办的案件,以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判处严某有期徒刑十个月。

□现代快报记者 田雪亭 文/摄

■买题卖题

考研落榜,他动起了歪脑筋

今年23岁的严某,是南京工业大学的一名本科毕业生。2011年,他报名参加研究生考试,因英语考试差了4分而落榜。

“我很不甘心,我花了很多时间准备。”对于这样的结局,严某愤愤不平。就在那段时间,一个名叫“七格格吉祥”的网友主动通过QQ联系上了他,“不用灰心,我这边有详实的资料,保证帮你下次顺利过关。”对方所说的“资料”,其实就是研究生入学考试的试题和答案。

“哪有这么简单的,研究生考试管得多严。”严某并不相信,但是,他心里多少也抱着一

丝侥幸。在长达一年的时间内,两人一直保持着联系,“七格格吉祥”还给严某留了手机号码,两人还经常通通电话。从电话中,严某知道对方是个女孩,说话很客气,不像骗子。

2012年,研究生考试前夕,“七格格吉祥”主动联系了严某,表示自己正在收集考试的题目和答案,保证是真题。对此,严某尽管将信将疑,但是,自己却打起了主意。

“万一是真题,那就值钱了。花再多的钱,都有考生愿意买。”严某准备在考试前,借此发笔小财。

在宾馆内将试题发送给考生

随着考研时间越来越近,严某通过网络,联系到了一个制作发射器的公司,网购了一批发射器和接收器。他准备用这些设备,将从“七格格吉祥”处买来的试题和答案传送给下家。

而为了寻找下家,他又进了几个较大的考研论坛,发布了“无责任预测今年考研作文题”等多个帖子。很快,有4个考生上钩,与他取得了联系,答应每份资料支付1000元钱。

严某在考研的前两天,住进了南京新模范马路附近的一家宾馆。一切准备就绪,1月7日,严某在下午英语考试前的40分

钟,顺利从“七格格吉祥”那里接收到完整的英语试题和答案。激动的他当即向4个考生发送,并在事后收取了4000元钱。

而按照约定,他应该支付1500元给“七格格吉祥”,但还没等他支付这笔钱,警方便已经发现了他的踪影。原来,公安部密切关注研究生考试前后的网络动态,监控到了严某的举动,并将该信息直接交给南京市公安局侦办。南京警方随后将严某抓获,并缴获了部分作案工具。

让严某不敢相信的是,他接受并发送出去的英语卷考试作文题目,竟与真题一模一样。

■法院宣判

非法获取国家秘密触犯刑法

根据鼓楼区检察院的公诉意见,严某以收买的方式,非法获取国家秘密,触犯了刑法的规定,犯罪事实清楚,证据确实充分,应该以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对其追究刑事责任。

江苏省教育考试院接受南京市公安分局委托,对所接收并传送出去的试题及答案进行鉴定,确认其“英语一”作文题(第51题、52题)内容与真题完全一致。而按照保密的相关规定,在试卷启封之前,属于“绝密级”。相关单位也专门为此发函给南京市公安局,认定该试卷系“绝密级”。

对于检方的指控,严某表示认可。但他怎么都没想到,自己所做的行为,居然会触犯刑法。严某表示,他知道这一行为不对,但也仅仅限于此,“我想,最多也就是教育部门对我进行处罚。”对此,严某的辩护人、江苏博士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曹娅琦对于罪名也予以认可。但是,鉴于严某有立功表现,且系初犯,主观上也没有恶意,希望法院从轻处罚。

昨天上午11点钟,经过法院审判,法官当庭做出了宣判,以其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,判处其有期徒刑十个月。



经法院审判,严某以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获刑10个月

■释疑

201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英语泄题案,曾在年初闹得沸沸扬扬。公安部门经过侦查,已经处理了一批相关责任人。南京的这起案件虽然已经宣判,但仍存在一些疑问。记者多方采访发现,此案还需要相关部门进一步调查。

疑点1 泄露试题的为何未获刑?

“七格格吉祥”自称试题是从网络中搜索而来,属于“从公开途径获得”

此案中,严某因为购买并传播考试题目获刑。但奇怪的是,其上家“七格格吉祥”和下家即4个考生,都没有获刑,这是为什么?

据悉,严某被抓后,主动配合警方,供出了上家“七格格吉祥”,警方随后将其抓获。“七格格吉祥”真名为陈某,据其介绍,其传送给严某的试题和答案,均是本人从考研论坛和网络中搜索而来,“系从公开途径获得,并非从国家保密机关或者相关人士手中获得”。

按照法律规定,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,是指以窃取、刺探、收买方法,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的行为。正因此,警方认为,陈某的行

为不符合该罪特征,所以未追究其刑责。

而对于下家,即4个考生,警方初步认为,其行为轻微,情节上没有造成更大的危害性,暂时未对四人采取刑事措施。

对此,江苏志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封顶认为,看起来似乎都合理,但是严格来说,上下家都涉嫌犯罪,“上家出售的题目,除了这个作文题,还有其他的很多题目,那些题目都是假的。从这一情节看,至少涉嫌诈骗罪。”而对于下家,“尽管情节的确轻微,但是,购买‘绝密级’文件的事实存在,也涉嫌犯罪。至于会不会接受刑事处罚,则另当别论。”

按照法律规定,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罪,是指以窃取、刺探、收买方法,非法获取国家秘密的行为。正因此,警方认为,陈某的行

疑点2 4名考生会不会被处理?

教育考试院:扰乱考试秩序,肯定会受到处理

据悉,案发后,四名考生暂未被警方处理。

“我们还不清楚这个事情,一点都不知道四个考生的事。”昨天,记者就此与江苏省教育考试院联系,高招处一位负责人表示,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工作由他们负责,但是直到记者打电话来,他们才听说这一事件。

这位负责人表示,此前,听说过南京警方在调查一个试题的事情,“但警方办案对我们都是保密的。”这位人士说,根据记者的描述,4名考生的行为肯定构成了作弊,“只要是确定作弊,哪怕是已经毕业,已经参加工

作,还是一样取消研究生资格。”

这位负责人表示,接下来,他们会联系相关部门,看看到底是什么情况,“首先得确认有没有考上。没考上,那就是另外一种说法。”他坦言,4名考生的行为,在一定程度上扰乱了考试秩序,肯定要受到处理。

鼓楼法院审理此案的法官杨向涛表示,待判决生效后,他们会将相关情况向教育考试院予以通报。但对于真题的来源,法官表示,从目前的调查来看,这条线断了。为此,法官将会向警方和办案单位发送司法建议函,建议相关部门进一步侦查。

■又一起泄题?

事业单位招聘笔试前考生收到卖答案短信

宿迁相关部门回应:网站服务器疑遭黑客攻击,导致考生信息泄露

7月8日中午12点40分,随着铃声响起,小李放下手中的笔,走出考场。小李参加的是2012年宿迁市市属事业单位的招聘考试。就在考试前的四五天,小李和很多报名的考生都收到了神秘的短信,短信中说,花4000元就可以获得这次考试的答案。最终,小李没有花钱买答案,而是在家认真地进行了复习。考完试后,小李还是很疑惑,为何接到神秘短息的都是报名参加考试的人,难道有人故意泄露了他们的信息?

还没考试,答案就出来了?

小李大学毕业后,在宿迁一家企业上班。看到宿迁市2012年市属事业单位招聘的简章后,就报考了一家单位。这次考试笔试时间是7月8日。

就在小李认真看书备考的时候,7月3日、4日,他分别接到了两条短信,短信内容均为“12年宿迁事业单位,6号内部出货,时间最早,名额不多!”

随后,小李按照短信中提供的QQ号码和对方取得了联系,对方称,他们可提供90%正确率的答案和100%的原题。如果付款成功,答案会在7月7日也就是考前一天以邮件的形式发送给考生。

“宿迁的费用是4000元,你只要提供姓名、联系电话、报考科目及岗位和邮箱给我们,交易完成后,我们会把答案以word文档的形式发送给你。”对方说。

因为是考前付款,小李的第一反应是这是骗人的。最终,小李没有相信他们,继续看书复习。

报名网站疑遭黑客攻击

小李告诉快报记者,他的几个报名考试的朋友都收到了短信,他怀疑考生信息被人泄露了。

近日,快报记者找到了宿迁市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人力资源市场处,听说记者的来意后,负责人葛智立即表示:“我们已经接到了很多考生的反映,可能是报考系统的服务器被黑客攻击了,考生资料被人窃取了!”

碰巧在场的宿迁市人事考试中心负责人向记者介绍说:“此次事业单位招聘是7月1日进行缴费确认的。但是,在7月1日下午2点多钟时,缴费系统突然无法正常使用,一直到下午4点半才恢复正常,为此,我们特地把缴费截止日期推迟到7月2日下午4点。后来托管服务器的公司称,服务器的故障好像是因为遭遇了黑客攻击。”

葛智介绍说,宿迁市2012年市属事业单位招聘采用的试卷,要等到考试前一天才出来的,属于严格保密。“考前绝对不会没有答案,希望考生不要上当。”

现代快报记者 杨亦文